

散文

心有所系

■柴树果

似年华，蓄一泓流韵潺潺；
岁月如花，秀千重云霞灿灿；
夜醉笔尖，书一室馨香淡雅；
憧憬追梦，寄万笺文字缘情。
在我而立之年后的一个偶然的机遇，
我改行做了新闻记者。

我是个极普通的男子，外表坚强，内心却异常脆弱。我生来不是伶牙俐齿，不会表达自己，倒是时常懵懂愚钝。如何在众多的职业中选择了记者，些许是心有所系。

记得告别知青走进工厂后我被选去新闻媒体录制诗朗诵，面对着麦克风，律动的音符飞出心房，感觉一切像梦一样美好。

我爱这样的职业，只是我没有给自己选择的机会。而机遇得益于学习，我的一篇有感而发的作品《让生命之树常青》见诸报端，于是，与文字结缘一发而不可止。

记者——张扬时的激情是天下最美的风景，不加粉饰直抒胸臆是我最爱的原因。

机遇的垂青？抑或是命运的使然？上世纪八十年代末，伴着华夏改革开放的劲风，我调入地方一家广播电视新闻媒体，开始了我生命中真正的记者生涯。我

的人生，由此而改变。

经历了才明白，原来不是所有的人都了解记者、理解记者；践行了才懂得，一切并不是想象的那么轻松、那么怡然。

揣上笔记本，拿起摄像机，在奔赴采访途中，一路景色如此的旖旎，我却心无旁骛无动于衷，整个心思早已融入采访的角色。

采访归来，伏案疾书，打好的腹稿在笔下或键盘上逶迤走蛇。我小心翼翼地追忆斟酌采访的每个细节，生怕疏忽和遗漏，因为传媒的主角是我们，我们有责任让美好的事物在报道中升华。

在告别了繁忙的白天，我迫使自己绷紧的神经松弛下来，然而欲罢不能，亢奋的思绪像钟表的时钟不停在旋转。
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起，我开始失眠。无眠的夜晚让我面容憔悴。我深知自己的负荷过重，半路弃工从文，如凡俗剃度“遁入空门”，禅学悟道全凭靠自己。

我羡慕倚马可待文如泉涌的才子，深感自己先天不足平庸学浅。

知迟蹈而狼发疾奋。
常常在岑寂的夜晚独坐灯下，一个人披卷阅读。已经夜深了，我还是不忍离去。读书，成了我生命中不可或缺的精神食粮，逝水流年里最温馨的陪伴。

世人皆可随波逐流，慵懒时光，唯有记者，奔波于经年朝夕，守候万家灯火，笔眸如磐，打磨岁月，激浊扬清。

有时我说，当记者很忙很累且酸甜苦辣涩五味杂陈，时常被人误解、讥讽、贬斥……种种无奈、困惑、伤感充斥其间。

有人说，记者的职业很光鲜，只有我自己才会深刻明白：世上再没有一个行业，像媒体这样让人容易滑入浮躁，经常接触太多的人，遭遇太多的事，一些无形的困扰左右你，稍有不慎出现闪失，则成为心怀叵测的人睚眦回敬的口实。

甘苦寸心知。面对一次又一次的挫折和失败，我竭力吻合爱抚着自己创伤的心灵。保持一颗善感之心、谦卑之心和足够的心理承受力，以平常心态去坦然面对。在喧嚣、纷杂、多彩、诡谲的摇曳中站稳脚跟，执着前行。

不是我苛求完美，而是职业本身要求不能懈怠。尽管偶尔也有这样那样的抱怨或颓靡，但我从来没有想过放弃，正如当初我无悔的选择。

我自豪。我为努力践行时代的瞭望者、塑造者、放歌者的使命而欢欣。

我拥有对于羊绒掺杂使假黑窝点的暗访曝光、对于治沙硬汉唐臣汗水挥洒西梁山的讴歌、对于克什克腾申报世界地质

公园图文资料的采撷、还有在第一个记者节到来时和同仁们朗诵“铁肩担道义，妙笔写春秋”高亢豪迈的记忆……

我参与了家乡庆祝建国50周年、自治区走过60年辉煌的宣传，组织录制了全旗“草原农田水利大会战”“走进禁牧区”“生态立旗、旅游活旗”“小康路上”系列专题片——透视社会热点，聚焦百姓生活，弘扬时代主旋律。

回眸生豪情。浸润着劳动者火热的文字，铿锵着时代奋进足音的画面，每每令我感动振奋，时时激励我，为人民抒怀抒情。

身为广电传媒人，我见证了伟大祖国崛起、奋进、腾飞的历程，也见证了新闻传媒从起步、发展到模拟、数字的飞跃。

盘点岁月，咀嚼人生，且多有几分羞涩，几分忐忑。论狂放，我不敢做名仕；论修养，我不敢称通儒；论人生，我不敢说出彩。我最大的收获是干了一件自己喜欢干的事，最大的欣慰是人生中我一直在努力着。

有这些就足够了，这就是我记者生涯的点点滴滴。

冬去春又来，草枯花又开。转眼三十载过去了，三十个寒暑，激扬文字，培根铸魂；三十个寒暑，激情放歌，春华秋实；三十个寒暑，激励奋进，风雨同舟。

新时代孕育新的梦。在新的征程上，我还是一如从前的痴迷，不忘初心，秉承着既定的信条：

用笔去记录这个变化着的时代，
用笔去书写我心中不变的情怀！



散文

春天来了

■于国栋

四季更迭，日夜交替，这些都是寻常的自然规律，然而，每每冬去春来总会给人不寻常的感受。

“吹面不寒杨柳风”是对春风的真实写照，是的，春风像母亲的手抚在脸上，暖暖的，有种说不出的亲切。伸伸懒腰，晒晒太阳，不失也是种享受。北方的春天习惯性的姗姗来迟，用“春寒料峭”来形容早春是再恰当不过的。远处，奶奶正拉雪地里的小孙子，小孙子玩性正浓，意犹未尽，末了，团了个雪球，装在兜兜里，不情愿的被拽出来，猛然间，脑海里涌现出朱自清《春》里的画面：打几个滚，踢几脚球。此时，心里真的有这样的冲动，四顾周围的人儿，还是矜持了一回，把幼稚的小火苗生生地给憋了下去。

都说“春江水暖鸭先知”，北方的山区没有什么江，只有可怜巴巴的少许小溪，鸭子倒不稀缺，看得出，它们是那么的喜欢春天，三五成群在冰雪融水中啄食，虽然里面什么都不会有，它们却很执着，也许在温习或巩固着捕鱼的游戏。不远处，一群从养殖场草料库飞出的麻雀栖息在一棵光秃秃的杨树上，叽叽喳喳，似乎在说着各自春的愿望。喜鹊时不时的秀着登高枝的绝技，枝条在脚下弯着、颤着，它在枝头喜庆的叫着，为春天忘情的歌唱着。

杨柳岸，伊人牵衣，最是不舍。春天的柳枝像水一样温柔，条条都洋溢着浓情蜜意。新婚不久的一对小夫妻在村头柳下道别，丈夫就要登上远行的客车，去戍边卫国，妻子则要在家侍奉双亲，留守家园，没有这春风十里情意绵绵，哪有那衣锦还乡花好月圆。

冰消雪化正当时，一条条小溪渐次欢腾起来，哗啦啦的流向远方，我知道，它们都有自己的梦想，奔流到海，没有这涓涓溪流，就不可能有大海的波澜壮阔，每一朵浪花，都汇聚着溪水艰苦跋涉晶莹剔透幸福的泪珠。“一年之计在于春”，春天是定目标的季节，春天是定航向的季节，把握住春天，向梦想出发。

大地回春，土地变得有些松软起来，向阳处偶见少许的青草冒冒失失地从土里钻出来。暖房里不安分的虫儿们从巢穴里爬进爬出，活动着躯体。农民们把一车车农家肥运送到田里，一堆堆的，排成整齐的长龙。有些农民，把积雪融水直接引进田里，搞了一次痛快淋漓的春汇。贩卖种子、化肥的车辆在村落间频繁的进出，吆喝叫卖声此起彼伏，农民们仔细地挑选，估算着性价比，争取买到质优价廉的农资为春播生产做好准备。

感受春风，沐浴暖阳，三五老友，彼此相约，放飞纸鸢，乐享美好的老年时光。年轻一代，换上轻装，正是“撸起袖子加油干”的好时光，乘着党的“二十大”大好春风，正赶上中国快速发展的新时代，不奋力拼搏，怎对得起我们的青春年少？强国有我，为生命的春天喝彩！

散文

剩下的交给时间

■鲍敏杰

朋友夫妻俩儿去年“十一”假期去探亲，看母亲、看儿子、看亲人。回来后我们见面喝茶聊天吃饭，话语间抑制不住内心的喜悦和满脸的幸福。好久不见，话题颇多。

说到了孩子，她家是男孩儿，比我的女儿小一岁。两个孩子小学、中学都是同学。开始是经朋友介绍认识，后来是通过两个孩子加深了解。两个孩子姐弟相称，不知道的同学和老师都以为两个孩子是亲戚关系。高中时，两个孩子一个学文，一个学理。虽然不在一个班级，并不影响两个孩子交往。我们家长之间也处成了兄弟姐妹的深情厚意。自从换了房子，我十余年吃朋友腌的酸菜、咸菜，每到酸菜开吃季，第一时间给我送到，我都不知道如何用语言来形容我的幸福和感动。也许就是这样纯情的友谊和亲如姐妹的关系，才让我如此心安理得。说到这次去异地看望工作的孩子，她们夫妻两个异口同声地说：“该放手就放手吧，剩下的就交给时间去处理。”孩子在一家大公司工作，一个月工资八九千，是月光族，用孩子爸的话那就是报复性消费。孩子喜欢电子产品，宿舍里购买了许多电子设备。孩子的消费理念是挣钱就是花的，攒钱干嘛。有时候花光工资，朋友还要接济一些。但看到孩子的成长，谈起工作中为人处事，感觉孩子真的长大了。

但回忆起孩子刚离开家，独自去异地工作的时候，孩子爸深有感触。还记得孩子离开家才两个多月，孩子爸因想念孩子，特意选了“520”这个浪漫而温馨的日子，坐飞机去看孩子。为了给孩子一个惊喜，事先没有通知。本以为为孩子会高兴、会激动，结果弄尴尬了，自己成了一个不受欢迎的人。当时，孩子一个人去外地工作，朋友夫妻两个不放心，嘱咐离孩子不远的两个姨有空去看看。这让孩子误以为是父母派去的“探子”。总之，家长的关心和担忧都成了多余。

想想自己在异地工作的女儿，我也是感慨万千。我们母女虽然无话不谈，但往往谈到高兴时，她会被我的某句话给激怒，以至于把我噎个半死。“我的本意都是为她好，可她为什么不理解、不领情呢？”我百思不得其解。电话里，几次不欢而散，然后就是见不到她的踪影。不打电话、不发微信，更不视频。当妈的可能都是不放心，当时气得快吐血，但几天没有孩子的消息就坐立不安。还要放下身段，给孩子道歉，说真的，自己真不知道错在哪里。人啊，就是这样爱恨交织的矛盾体。

一个晚上，我们边吃边聊。朋友给我们分享国庆之旅的所见所闻所感，让我受益。尤其是她们对待孩子的方式，如何有效沟通、如何做到放手、剩下的交给时间……这些触我心怀，引我深思，值得学习借鉴，受益匪浅。



微观世界 摄影 吕建

散文

乡关何处

■向再春

去！

记得在村里读小学的时候，不管是放学后出了校门，还是假日在村外疯跑，落日余晖中，只要看见家里房顶上的袅袅炊烟，我们就会像一只归巢的鸟，飞跑回去。母亲早已做好了饭菜等着我们，喷香的小米饭，金黄的玉米饼子，土豆丝炒酸菜，还有晚上火盆里烧熟的嗤嗤冒着香气的土豆。那时候，物质生活虽然匮乏，现在想来，却是最快乐的时光吧！

十四岁那年，我上了二几里外的中学。我在学校想家，因此而常常逃学，最终半途而废。父母恨铁不成钢，一次又一次地把我送到学校，我却总是偷偷地跑回去。母亲脾气不好，一生疾病缠身，吃遍了十里八乡医生的苦药，每年两次住进医院输液，都无济于事。她的疾苦，一半源自体质，一半缘于天性。贫贱夫妻百事哀，父亲母亲常常为生活琐事争吵不休。他们希望我能有出息，从而改变家里的命运。可惜我天生是一只井底之蛙，天地之大，属于我的地方只有那口井。尽管母亲不止一次说我不长刚不长志！也没有激起我奋斗的意志。今天，我依然想着那个家！他们生我而不得济，养儿未能防老。永痛长病母，四载委沟溪，生我不得力，终身两酸嘶！

我们姐弟几个各自成家后，就都到外面谋生了，父母留守在老屋里。那时候，母亲每年都养鸡养鸭，养羊养猪。小院扫得很干净，没有一棵蒿草。平常的日子，回到家里，就会看到圈里的羊，墙根下肥胖的猪，院子里寻食的鸡。那羊糞的气味在阳光里扑鼻而来，园子里的菜应有尽有：豆角、黄瓜、大葱、韭菜，绿意葱茏。菜畦边，石墙根的扫帚梅，在阳光里开得热烈。肥胖的蜜蜂嗡嗡地飞着，蝴蝶伏在花蕊上。母亲在锅台边忙碌着，父亲劈柴烧火，房顶上那个早已熏黑的烟囱里，升起袅袅的炊烟。那熟悉的烟火气，就把我带回

童年的岁月。

腊月里杀猪的时候，我们几个拖家带口，浩浩荡荡地回去吃猪肉。吃完了要走的时候，母亲还要再给我们带上一些。母亲一生很少走出这里，这一圈儿乱石围成的破烂不堪的院落儿，三间土屋，半亩菜园，连同那几只鸡，几头猪，就是母亲的整个世界。

后来母亲身体更加不好了，她已经不能走路，每天只能坐在炕上，生活基本不能自理。我们再回到家里，来到大门口，院子里那两只鹅总会嘎嘎地叫着，把我们当做陌生人。在大门外就能看到玻璃窗里坐在炕上的母亲，从窗口望着我们。母亲不能走路已经好几年，每天就在那里坐着，她似乎一直在那里等着我们。当我们推开大门走进院里，父亲就会迈着蹒跚的脚步，打开屋门，大声地驱赶那两只张开翅膀，伸着脖子要来啄我的鹅，还有那只拴在铁链上狂吠的狗，直到我们心惊胆战地走进屋里。

斯人已乘黄鹤去，此地空余乡乡愁。母亲去世后，父亲自己守着老屋住了三年。空荡荡的老屋里，只有他一人守望。但是他的园子里依然种满了水灵灵的蔬菜，虽然他腿脚不便，在他的精心侍弄下，一畦畦绿油油的菜长势旺盛。秋天收获的时候，院子里高高的木杆上，就挂着一串串通红的辣椒，一瓣瓣饱满的大蒜，蔚为壮观。其实他自己吃了多少，年迈的他已经没有别的什么了，他是想把那个小院作为我们后方的蔬菜供应基地。他知道，城里的菜那么贵，冬天里的一棵葱或者一头蒜，也得一两块钱。

去年，父亲走路更加艰难，春天时他还是种上了菜。夏天，我们把他安置到了小城里，轮流去照顾他。他托付邻居照看他的老屋，干旱的时候给他浇浇园子。有一天，他坐班车回去看他的菜园子，在家住了几天，回来的时候，又带回了大袋小袋的蔬菜。我看到他

分好了摆在地板上，要分给大家。但是，不理解父亲的我，拒绝了他给我的那一份，因为我自己乡下也有一个菜园，这些年我都是自己种菜，自给自足，多余的还要送给亲友一点，有时候还给他带一点辣椒黄瓜什么的。因为他不要他的，后来他就不再准备给我的那一份了。

胡马依北风，越鸟巢南枝。父亲来到小城后，在他床头的墙上，挂着一串用红丝绳拴住的钥匙。那是他住了一辈子的老屋的钥匙，在他的心里，这里只是暂住的寓所，永远不是他的家。他的家是乡下的那几间老屋，他把钥匙带在身边，挂在床头，就如同老屋在他身边。

如今，那白铁栅栏的大门，只有一把冰冷的铁锁守护着。院子里静悄悄的，什么也没有了。屋中墙上挂着的镜框里，一张张老照片，沉淀着远去的岁月！记录着我成长的足印。照片里，母亲坐在板凳上看着我们，目光温柔而深情，是在为我挂牵，还是为我祈福？照片外，我无言地看着照片里的母亲，无限感慨，泪流满面！老屋里清锅冷灶，到处灰尘，每一件他们用过的东西，都让我触目伤怀！没有父母的故土，我只是匆匆过客罢了！几间老屋里，尘封了多少恍然如梦的往事，和那一个又一个烟火红尘的日子。

故乡飘已远，往意浩无边。再也不见老屋那窗户外昏黄的灯光，那扇曾经随时可以为我打开的门。这曾经生我养我的土地，一草一木都不再属于我！数载恍如隔世，咫尺已是天涯！

岁岁秋霜惊雁阵，悠悠南下几度回。

又是惊蛰春暖暖，匆匆一字向北飞。

惊蛰到了，大雁也早已在北归的路上日夜兼程了吧！